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 18 号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

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7年5月18日，上午8:00至9: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18号楼四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439-7908006

传真：0439-7908006

邮箱：hfsdongmiban@163.com

联系人：马东方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议》。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